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于2016年7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8月5日下午在公司19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7名，实际参加7名，其中6名董事参加现场会议，董事纪晓钟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由董事长董浩然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1、《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贝岭微电子制造有限公司申请破产清算的议案》

上海贝岭微电子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岭微）于2012年9月8日发生火灾事故后停产歇业至今。截止2016年6月份，贝岭微账面净资产为-1.24亿，流动资产179万，流动负债1.25亿，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64亿，贝岭微已无继续经营的可能性。

公司董事会同意贝岭微以破产清算方式关闭，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相关手续。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公司关于拟出售华旭金卡股份有限公司0.86%股权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通过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出让所持有的华旭金卡股份有限公司0.86%股权（计480,223股），交易价格以评估价值为准（2016年6月30日作为评估

基准日)，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经办相关手续。

同意7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4、《关于修改<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同意7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9 日